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人事業務宣導

本校懷孕員工權益說明

報告單位:人事室

115年版

大綱

壹　本校各類人員懷孕權益說明

貳　外部資源-高雄市托育福利

編制內教師/公務人員(1/2)

請假

產前假8日、娩假42日(不含例假日)
陪產檢及陪產假7日(配偶申請)

公保生育給付

- **請領資格**：繳付公保保險費滿280日後分娩或滿181日後早產者。
- **給付標準**：
  給付金額以事實發生日當月往前推算6個月保險俸(薪)額之平均數乘以給付月數-2個月。
- **應繳資料**:
  - 生育給付請領書(由人事室線上申請後，紙本交由申請人簽名確認)。
  - 已申報登記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生育補助

(夫妻同為公教人員者，以報領1份為限)

- **請領資格**:
  - 女性先行申請公保生育給付(男性公教人員請領與配偶社會保險之差額)
  - 未符合公保生育給付請領資格者，僅請領生育補助部分。
- **給付標準**:
  - 2個月薪俸額。
  - 補助計算基準以事實發生當月起，往前推算6個月薪俸額之平均數計算。
- **應繳資料**:
  - 申請表。
  - 已申報登記之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公教人員生育補助請領說明(2/2)

公教人員

公教人員

女性優先請領公保生育給付後：
其請領金額如較其配偶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之生育補助基準為低時，得由其配偶檢附證明文件請領二者間之差額。

公教人員

女性優先請領公保生育給付；未符合公保生育給付請領資格者，僅請領生育補助部分。

公教人員

女性優先請領社會保險規定生育給付，
其請領金額如較其配偶依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之生育補助基準為低時，得由其配偶檢附證明文件請領二者間之差額。

專案教師

請假

比照教師請假規則
產前假8日、娩假42日(不含例假日)
陪產檢及陪產假7日(配偶申請)

勞保生育給付

■ 請領資格：
參加保險滿280日後分娩者或滿181日後早產者。
■ 給付標準：
前6個月之平均月投保薪資一次給與生育給付60日。
■ 申請方式:
由申請人至戶政事務所報戶口時一併申請。

適用勞基法人員

請假

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平等工作法
產檢假7日、產假8星期(即56天含例假日)
陪產檢及陪產假7日(配偶申請)

勞保生育給付

■ 請領資格：
參加保險滿280日後分娩者或滿181日後早產者。
■ 給付標準：
前6個月之平均月投保薪資一次給與生育給付60日。
■ 申請方式:
由申請人至戶政事務所報戶口時一併申請。

法定性別友善事項

本校五校區設置哺(集)乳育室位置

校區	位置
建工	行政大樓1樓衛保組內
燕巢	行政大樓1樓衛保組旁
第一	創業園區1樓L111室
楠梓	司令台1樓衛保組內
旗津	行政大樓1樓衛保組內

哺乳時間

1. 員工其子女未滿二歲須親自哺(集)乳者,除規定之休息時間外,每日另給哺(集)乳時間六十分鐘。
2. 員工於每日正常工作時間以外之延長工作時間達一小時以上者,本校應給予哺(集)乳時間三十分鐘。(性工法第 18 條參照)

外部資源-高雄市托育福利(1/4)

外部資源-高雄市托育福利(2/4)

外部資源-高雄市托育福利(3/4)

外部資源-高雄市托育福利(4/4)

簡報結束
謝謝聆聽